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在福州市金山开发区金达路 136 号本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视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一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许萍女士、胡穗华女士、董事尤丽娟女士、李云强先生以电视电话会议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尤友岳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就本次会议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无锡双龙信息纸有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尤友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原审计委员会一名委员辞职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数低于三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议，选举尤友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田志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意聘任田志文先生为副总经理，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鸿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六日